

## 董事會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於 2015 年 11 月 13 日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且以董事個人自評及董事會整體自評或他評之方式，每年至少評估一次董事會之績效，並於年度結束後最近一次董事會呈報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 2019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增訂執行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於 2023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增訂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第二十四屆董事會已於 2023 年 12 月完成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及委任獨立機構執行外部績效評估，評估結果並已提報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開之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結果將作為個別董事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情形：

一、第二十四屆董事會已於 2023 年 12 月以整體董事會考核自評及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方式完成執行評估，且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亦同時以自評方式完成執行評估。

(一) 評估期間：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 評估面向：

1.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sup>1</sup>。
-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5) 內部控制。

2.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2) 董事職責認知。
-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6) 內部控制。

---

<sup>1</sup>含永續風險之監督及永續目標之支持。

3.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 (3)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5) 內部控制。

4.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 審計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5) 內部控制。

二、評估結果：

- (一) 整體董事會考核自評：「特優」等，無建議改善事項。
- (二) 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9 席董事皆為「特優」等，無建議改善事項。
- (三) 薪資報酬委員會考核自評：「特優」等，無建議改善事項。
- (四) 審計委員會考核自評：「特優」等，無建議改善事項。

#### 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情形：

一、本公司（或以下簡稱「寶成」）委任獨立機構<sup>2</sup>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永」）於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間執行寶成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執行情形如下：

- (一) 評估期間：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 (二) 評估流程：安永自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間執行寶成董事會績效評估專案，藉由董事會相關基礎資料檢視及議事相關文件查閱、9 位董事績效自評問卷調查，並與 3 位董事進行個別訪談後，提出寶成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

<sup>2</sup>安永係承辦有關董事會相關教育訓練課程、提升企業公司治理等服務的管理顧問公司，聘任至少 3 位董事會或公司治理領域之專家或學者，評估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並撰寫外部評估分析報告，且安永及評估團隊與本公司無財務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

(三) 評估面向 ( 3 構面 8 大面向 ) :

構面	面向
董事會架構	董事會架構與流程、董事會組成成員
成員	法人與組織架構、角色與權責、行為與文化
流程與資訊	董事培訓與發展、風險控制的監督 <sup>3</sup> 、申報/揭露與績效的監督 <sup>4</sup>

二、評估結果<sup>5</sup>：在董事會架構、成員及流程與資訊方面的綜合表現程度為「進階」。

三、安永評估報告之建議及本公司預計採行措施：

評估報告之建議	本公司預計採行措施
提升獨立董事對基層營運的全面了解	本公司將衡量安排董事前往海外廠區進行參訪，並安排經營主管報告營運績效、市場趨勢、風險和機會等，以提升寶成獨立董事對基層營運的全面了解。
導入董事教育訓練系統及建立董事交接制度	本公司定期記錄董事進修情形，不定期提供與本公司營運相關之多元進修課程建議董事參加；同時，每年度邀請外部專家或顧問到公司舉辦多元董事進修課程。 本公司將建立新、舊任董事交接制度、安排董事傳承與交接董事會議及功能性委員會議經驗及文件、新任董事培訓計畫等，使新任董事能充分了解公司運作、核心決策及風險管理。
增設永續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專職部門永續發展部，由董事會直接指派，組織健全，完善處理永續相關事務，並於董事會每季度報告氣候變遷議題，每年度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氣候變遷、職安衛管理等環境、社會及治理之永續議題，使有效提升公司永續營運績效。 本公司並將設置由高階管理層組成之「風險管理指導委員會」，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督導，更完善的管控各面向的風險，健全公司營運。 未來本公司將視公司治理及運作管理需要，評估是否增設功能性委員會。

<sup>3</sup>包括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財務與其他傳統風險 ( 法律風險、產業風險等 ) 以及新興風險 ( 氣候風險、資安風險、技術創新風險等 )。

<sup>4</sup>包括定期監督公司於永續 ( 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 ) 的落實情形，包含永續發展政策、策略與目標之訂定、檢討。

<sup>5</sup>安永評估標準分為：

基礎：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基本要求。

進階：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基本要求，並有一套既定且有效的實務作法，或是主動提升該面向的績效表現。

標竿：不僅優於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基本要求，且該實務作為相當於標竿典範。